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天振股份（301356）
保荐代表人姓名：唐斌	联系电话：021-55518390
保荐代表人姓名：肖江波	联系电话：021-55518898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7 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0 次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次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次
5. 现场检查情况	-
(1) 现场检查次数	0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不适用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项目	工作内容
6. 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
(1) 发表专项意见次数	10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 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是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天振股份 2023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大幅下滑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2023 年上半年，公司积极应对溯源事件带来的影响，一方面，配合公司客户按美国海关溯源要求提交相关材料，截止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日，公司已配合客户完成相关材料的提交，等待美国海关审核，但最终审核结果以及完成审核时间将取决于美国海关的审查情况；另一方面，公司正在加快推进新型材料新产品的研发和量产进度，将通过开发非 PVC 的新型材料来替代现有 PVC 产品，新型材料的新产品除具备现有 PVC 产品环保无醛、防水防潮、安装便捷等优点外，在美观度、抗冲击、耐热稳定、循环再用等方面更具优势，目前已完成前期的工艺研发和产品打样，正处于客户试样阶段。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上市公司业绩变化情况，督促上市公司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9.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
(1) 培训次数	0 次
(2) 培训日期	不适用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 二、保荐人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 “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 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 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 购买、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天振股份 2023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大幅下滑	保荐机构向天振股份管理层了解了公司经营业绩大幅下滑的原因，了解了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及执行情况，督促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延长锁定期限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是	不适用
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是	不适用
4.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5.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是	不适用
6. 公司关于公司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承诺	是	不适用
7.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8.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和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是	不适用
9.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鼓励公司员工增持公司股票的倡议及相关亏损补偿承诺、	是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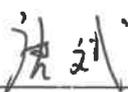
#### 四、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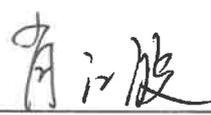
报告事项	说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人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唐 斌

  
肖江波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 9 月 11 日